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亏损，2019年业绩快报预计实现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内确认非经常性损益约68,800.00万元，主要是公司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签署的《<关于深圳市斯诺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补充协议》，股权收购对价由13.36亿元调整为6.65亿元，调减的6.71亿元收购对价确认为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该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2 条“上市公司连续两年亏损的，在披露其后首个半年度报告时须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直至暂停上市风险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的规定，公司在发布首次《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后，需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直至暂停上市风险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第（一）项“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三年连续亏损（以最近三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披露的当年经

审计净利润为依据）的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以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的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最终确定为亏损，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

若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最终确定为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3.1.5 条规定，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后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公司董事会采取的工作措施

2019 年公司积极采取各项经营措施贯彻落实全年经营计划，促进公司业绩提升和目标达成，具体工作措施如下：

1、公司积极推进芯片主业，采取多种措施积极应对芯片市场的需求变化和技术演进，利用公司现有资源优势降低成本，加强品牌建设推广，优化升级渠道结构，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同时，不断拓展多元化应用场景市场空间，深度挖掘目标客户的细分需求，降低对已有市场需求的业务依赖性，弥补市场变化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此外，公司聚焦资源发展 MCU 产品及核心技术，并获得国内知名物联网企业的认可，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中选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2、在新能源负极材料领域，公司注重降低经营风险，关注客户质量。通过为重点客户定制化负极材料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保证基本出货量的同时防范下游偿债能力及履约风险；同时，通过产能扩充和制造工艺提升等方式降低生产成本，拓展加工服务，努力实现更多利润增长点。

3、强化成本费用管控，通过信息化升级及精细化管理措施的实施落地，提升各部门管理效率和人均效益，严格管控预算，科学减少各项费用支出，努力实现节本增效。

4、加强存货管理和采购管理的内部控制，减少库存积压与无效采购，加大客户应收账款的清收力度，提高资金周转速度，以应对资金周转需要。

四、其他事项

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 2019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咨询方式:

电话: 0755-86916692

传真: 0755-86916692

电子邮箱: investor@nationstech.com

特此公告。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